

泰顺县南外环至罗阳生态工业创新发展基地接线工程第02合同段施工招标文件

第一号补遗书

致招标文件持有者：

根据招标文件第一卷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2.2条、第2.3条的规定，招标人—泰顺县城镇发展有限公司发布第一号补遗书（共1页），本补遗书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与招标文件有不一致之处，均以本补遗书为准。

泰顺县城镇发展有限公司

2024年5月14日

第一号补遗书

一、对招标文件的修改、澄清和补充

1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.2款规定，现公布工程量清单预算（含3%的暂列金额）为：33184329元（大写：叁仟叁佰壹拾捌万肆仟叁佰贰拾玖元整）。

2、工程量清单以本次上传的为准，详见附件。

以下空白。